

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关于公司船舶及集装箱预计净残值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

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，连同其附属公司，合称“本集团”）于2019年实施下述会计估计变更：

（1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：调整本集团船舶及集装箱预计净残值。

固定资产类别	调整前预计净残值 (美元/轻吨)	调整后预计净残值 (美元/轻吨)
船舶、集装箱	330 (约合 2221.1 元人民币) ¹	366 (约合 2463.4 元人民币)

（2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：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——固定资产》有关规定，每个会计年度终了，企业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、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，如果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、净残值与原先会计估计数有差异的，应当进行相应调整。船舶、集装箱预计净残值按预计废钢价确定，参照国际拆船市场近三年平均废钢价，对本集团船舶及集装箱预计净残值作相应调整。

（3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生效日期：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。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一致通过。公司董事会认为：

参照国际拆船市场近三年平均废钢价，对本集团船舶及集装箱预计净残值作相应调整，能更恰当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提供更可靠、更相关的会计信息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。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9年4月26日

¹ 汇率换算基准：根据中国外汇交易中心于2019年4月26日受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，1美元=6.7307元人民币换算。下同。